

**威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威海市贯彻落实《山东省重大**  
**突发事件应急保障体系建设三年行动计划**  
**（2020—2022年）》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区市人民政府，国家级开发区管委，综保区管委，南海新区管委，市政府各部门、单位：

《威海市贯彻落实〈山东省重大突发事件应急保障体系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工作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威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9月6日

（此件公开发布）

# 威海市贯彻落实《山东省重大突发事件应急保障体系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东省重大突发事件应急保障体系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的通知》（鲁政办字〔2020〕167号）精神，提高突发事件应急保障能力和水平，根据我市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总体要求

到2022年，初步形成具有威海特色的应急保障体系框架，应急保障能力和水平走在全省前列。全市突发事件死亡人数和直接经济损失大幅下降，亿元GDP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控制在0.011以内，年均因灾直接经济损失占全市GDP比例控制在1%以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病患收治率和治愈率明显提高，感染率和病亡率大幅降低，大规模群体性聚集事件有效处置率达100%。

——市、区市（含国家级开发区、南海新区，下同）综合应急指挥平台全面建成，应急信息一体化建设水平显著提升，形成科学高效的7×24小时应急指挥保障体系。

——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全面完成，全市公共安全风险“一张图”基本建立，自然灾害风险防控和监测预警预报能力显著增强，自然灾害防治工程取得重大进展，灾后恢复与重建能力显著提升。

——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取得明显成效，企业本质安全水平大幅提升，重大安全风险得到有效管控，较大及以上事故得到有效遏制，全市安全生产整体水平明显提高。

——综合及专业应急救援力量进一步发展壮大，应急预案体系更加健全，协同作战水平大幅提高。化工园区全部建立规范的应急救援队伍，市县两级实现森林消防专业队伍全覆盖，市内航空应急救援实现 80 公里飞行半径全覆盖。

——建立以市级储备为核心、县级储备为支撑、镇级储备为补充的全市应急物资储备体系。按照《威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威海市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建设规划（2020—2030 年）的通知》（威政办字〔2021〕3 号）要求，统筹推进各级应急物资仓储设施建设，2022 年底前生活保障类物资政府实物储备基本达到国家规定标准并实现动态平衡，实现 12 小时内受灾人员基本生活有效救助。应急运输基础设施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阻断道路 24 小时内应急抢通率明显提高。

——大疾控体系构建基本完成，传染病防控能力显著增强。全市传染病临床诊疗规模达到 500 张床位以上，县级疾控中心全部建成生物安全二级实验室，每个区市设置 1 处以上符合标准的集中隔离备用场所，储备房间不少于 400 个。

## 二、主要任务

### （一）完善应急管理领导指挥体系。

#### 1. 完善领导指挥体系。加快完善重大疾病和传染病防治工作

领导体制，逐步理顺和完善公共卫生、防汛抗旱、防灾减灾、安全生产、信息网络等重点领域应急管理领导体制。组建各级应急管理组织协调和指挥机构，加强各级党委、政府对应急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市委编办牵头，市委网信办、市发展改革委、市公安局、市水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海洋发展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应急局、各区市政府（管委）按照职责分工负责。以下均需各区市政府（管委）按照职责分工负责，不再一一列出〕

2. 加快应急指挥中心建设。完善应急指挥中心功能，提高指挥调度、视频会议、综合会商、推演演练等保障能力。2021年年底前市县两级应急指挥中心达标运行。（市应急局牵头，市财政局、市大数据中心等有关部门、单位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3. 加强现场移动应急指挥平台建设。立足较大及以上突发事件现场处置需要，构建应急指挥中心与事故现场全数据传输链路，统筹加强应急指挥车、移动应急方舱、单兵系统等设备设施应用，完善移动应急指挥平台和通信保障平台，提升现场应急指挥保障能力。（市应急局、市消防救援支队牵头，市财政局、市大数据中心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4. 推进融合通信系统建设。依托威海市城市运行指挥平台，整合应急、林业、消防、公安等部门通信系统，实现各类音频、视频、数据的全面整合，提供多业务联动调度，最终实现跨区域、跨部门统一调度指挥，达到统一指挥、联合行动的目的，提高协同作战效率。（市大数据中心牵头，市公安局、市应急局、市林

业局、市消防救援支队等有关部门、单位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5. 完善应急专家决策咨询机制。建立完善应急专家委员会制度，分行业分领域建立专家库，组建专家咨询委员会，设立首席专家，为公共安全风险防控、突发事件应急处置与决策指挥提供决策咨询和技术支持。(市应急局牵头，市公安局、市卫生健康委等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二) 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治理。

6. 加快实施综合风险普查。2021 年底前基本完成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开展事故灾难、公共卫生、社会安全风险调查，摸清风险底数，查明抗灾能力，建设风险数据库。2022 年底前建成全市公共安全风险“一张图”。(市公安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应急局等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7. 强化风险监测预警。加强公共卫生信息化建设，健全重大传染病监测预警体系，扩展疾病监测种类，提高监测预警能力。建立外来入侵生物监测预警体系，提高动植物检验检疫和疫情监测预警能力。完善森林火险视频监控体系，优化气象、环境、地质、地震、海洋监测台网布局，提升海上风险监测预警水平，提高大中型水库洪水预报、公共交通和人员密集场所大客流监控、安全生产风险综合监测等风险预警能力。(市农业农村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应急局牵头，市公安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务局、市海洋发展局、市气象局、威海海事局、威海海关、荣成海关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8. 加强风险会商研判。加强涉灾部门间协调配合和应急联动，建立公共安全形势综合分析制度，完善联合会商机制，定期开展公共安全风险研判，动态掌握公共安全形势。（市公安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应急局、市消防救援支队、市气象局、威海海事局、威海桃威铁路公司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9. 加强自然灾害治理工程建设。针对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统筹推进自然灾害防治九大工程建设，加强灾害防护设施建设，增强工程防御能力，提高灾害防控水平。

加快城市房屋除险改造，积极实施农村危房改造，提升房屋灾害防御能力。（市发展改革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应急局牵头，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加强海绵城市和城市排水防涝设施建设，提高城市内涝灾害防御水平。编制城市应急避难场所建设标准，加快建设布局合理、功能完备、标识齐全、管理规范的各项城市避难场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牵头，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深入开展堤防加固、河道治理、控制性工程建设，按照国家部署，实施流域面积 3000 平方公里以上河道治理工程，做好水库安全鉴定和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作，完善防洪抗旱工程体系。

（市水务局负责）

强化重点林区火灾防控，推进森林防火水源地建设和重点林区引水上山，新建储水设施 178 处，新建改造森林防火通道 101

公里，有条件的重点林区逐步构建林火阻隔网络。（市林业局牵头，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推进海洋避风避浪港建设，实施防波堤加固工程。推进智慧渔港建设。（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海洋发展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强化地质灾害工程防范措施，2022年底前完成2处地质灾害综合治理工程。（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牵头，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等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加强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修复，加快实施高区蓝色海湾整治、威海市浪暖口至和尚洞海岸带保护修复等重点工程，努力恢复森林、河湖、湿地、海洋生态系统功能。（市海洋发展局、市林业局牵头，市发展改革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务局、市气象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强化灾后恢复与重建能力建设，提升灾后受损公共设施修复能力。（市教育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市卫生健康委、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应急局等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10. 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强化源头治理、系统治理和综合治理，大力推进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转型升级，加强安全风险信息化、智能化管控，全面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

严格控制有毒气体和爆炸危险性化学品建设项目，积极推广

应用泄漏检测、化工过程安全管理、微通道反应器等先进技术装备，加快推进“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独栋厂房限人、二道门防人”工程，2022年底前危险工艺装置全面实现自动化控制。

（市应急局牵头，市化工产业安全生产转型升级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及其他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强化非煤矿山源头治理，严密管控地下矿山、尾矿库等重大安全风险，推进安全智慧矿山建设，2022年底前实现市、区市、企业数据共享，实时汇聚透水、大面积冒顶、溃坝、高陡边坡坍塌等重大安全风险在线监测预警信息。（市应急局负责）

持续加强冶金等行业领域安全监管，深化粉尘防爆、涉氨制冷、有限空间作业等环节领域专项治理。（市应急局牵头，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全面提升高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石油化工等重点场所消防安全能力，整治老旧场所及新材料、新业态突出消防安全风险，推进乡村公共消防基础建设。（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应急局、市消防救援支队、市化工产业安全生产转型升级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加大道路运输安全管控力度，加强对老旧客车和卧铺客车的重点监管，开展货车非法改装、“大吨小标”、超限超载专项整治，加强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市公安局、市交通运输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加强城市道路桥梁（隧道）、照明、供水、热力、燃气等基

基础设施建设安全和应急管理。深化建筑施工安全治理，完善房屋安全保障。强化民航、铁路、邮政、水上和道路交通安全监管。

（市交通运输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牵头，市邮政管理局、威海桃威铁路公司等有关部门、单位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推动企业建立健全安全风险防控机制，深化完善双重预防体系，大力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规范建设，2022 年底前基本实现各类企业双重预防体系和安全生产标准化一体化建设运行。（市应急局牵头，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能源发展中心等有关部门、单位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三）壮大各类应急救援力量。

11. 加强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建设。加强消防救援队伍综合救援能力建设，提升高层建筑、地下工程、大型城市综合体、石油化工等灭火救援和地震、山岳、水域、洪涝等多灾种综合应急救援能力。加强各级消防救援队伍规模结构和力量编成优化，2021 年底前各级消防救援队伍完成规模结构和力量编成优化调整；2022 年底前打造市、区市建成区 5 分钟灭火救援圈。（市消防救援支队负责）

12. 加快森林消防救援队伍建设。进一步健全森林防火队伍建设，按照《威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威海市三级森林消防队伍建设规划的通知》（威政办字〔2021〕2 号）部署，加快市、区市、镇（街道）和国有林场专业森林消防救援队伍建设，逐步配齐人员，加快装备配备，尽快形成战力，2022 年 6 月底

前基本实现全市森林消防专业队伍全覆盖。（市应急局、市林业局、市消防救援支队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13. 加强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加强市级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全面推进救援理念、职能、方式转型升级。依托具备一定能力的企业专业力量、医疗卫生机构，在隧道救援、事故救援、海上救援、防汛抗旱、地质灾害、道路抢险、紧急医学救援、传染病防控等领域推动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市应急局牵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市海洋发展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国资委、威海海事局、市消防救援支队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14. 积极推进应急救援航空体系建设。加快山东省航空应急救援威海基地基础设施和直升机起降点建设，提升航空救援基础支撑能力。2021 年底前全市部署 1 架 H—135 直升机，航空救援能力明显增强。（市应急局负责）

15. 加强社会救援力量建设。督促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等高危企业按规定建立健全应急救援队伍，加强应急救援装备配备，提高应急救援能力。2021 年底前全市化工园区全部建立规范的应急救援队伍。积极培育发展志愿者应急救援队伍，发展壮大蓝天救援队等志愿者队伍，进一步发挥品牌效应。（市应急局、市消防救援支队、市化工产业安全生产转型升级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四）强化应急推演演练。

16. 完善应急预案体系。加快总体应急预案、专项预案和部门预案编制和修订工作，进一步完善企业应急预案。强化各类各层级应急预案衔接融通和数字化应用，构建覆盖全区域、全灾种、各行业、多层次、全过程的应急预案体系。（市应急局牵头，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17. 强化应急推演演练。各级政府制定年度应急演练计划，定期举办综合性应急演练或专项应急演练，组织机关、企事业单位、社区开展多种形式的应急演练。高危行业企业、人员密集场所经营单位每半年至少组织开展 1 次应急演练，其他企业每年至少组织开展 1 次应急演练。企业各厂区每半年至少组织开展 1 次现场处置演练。强化应急演练分析研判、总结评估，发挥演练成果对应急预案的检验完善、改进提升作用。（市应急局牵头，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五）提高应急物资保障能力。

18. 理顺应急物资管理体制。整合优化分散在各部门的应急物资保障管理职能，加快构建党委、政府统一领导，应急管理部门统筹协调，统分结合的应急物资管理保障体制。各有关部门、单位按照《中共威海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明确市政府部门应急物资保障职责分工的通知》（威编办〔2020〕35号）要求，分别做好应急物资保障相关工作。加强各类应急物资生产、采购、储备、供应各环节的衔接，加快构建政府实物储备为基础，

企业（商业）储备、产能储备和社会化储备为支撑的应急物资储备和快速调运机制。（市委编办、市应急局牵头，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19. 完善应急物资储备体系。科学确定各级应急物资储备的品类、规模和方式、布局，形成以市级储备为依托、县级储备为基础、镇级储备为补充的全市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布局建设市级综合应急物资仓储基地，建设高标准、智能化、综合性物资储备仓库。分类加强公共卫生、森林防火、防汛抗旱、救援处置、海上溢油、应急交通、动植物疫情等应急物资储备。（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应急局等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20. 加强重点应急物资采购储备。制定年度重点应急物资采购计划，科学确定储备方式和比例，补齐补全应急物资储备缺口。市县两级根据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需要，制定采购计划，储备必要的应急物资。不断加大应急物资社会化储备力度。依托专业救援队伍加强应急救援装备储备。（市财政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应急局、市消防救援支队等有关部门、单位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21. 加快提升应急物资信息化管理水平。依托市综合应急指挥平台，完善应急物资储备信息化管理功能，实现应急物资资源信息互联互通共享。（市应急局、市大数据中心等有关部门、单位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22. 大力发展应急产业。坚持急用先行、优势优先发展的原则，发挥基础较好的制造企业优势，优化应急产业布局，升级改

造现有产业结构，延伸产业链条，统筹推进应急产业发展。（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应急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六）提高应急医疗卫生保障能力。

23. 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实施疾控中心标准化建设工程，2022 年底前各区市疾控中心全部建成生物安全二级实验室。突出重点地区、重点人群和重点环节，创新防治策略，精准实施防控工程，遏制结核病、艾滋病等传播流行，将疫情持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完善二级以上综合医院、中医院、妇幼保健院发热门诊标准化设置，实现对感染者或疑似者的有效防控。加强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创新和监管服务能力建设，提升药物医疗器械检验和评价水平。（市卫生健康委、市市场监管局牵头，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24. 提升重大疫情防控救治能力。依托现有资源设立 1 所达到三级标准的市级传染病医院。力争 2022 年底前，全市传染病临床诊疗规模达到 500 张床位以上。合理规划布局集中隔离场所，严格落实设置标准，每个区市设置 1 处以上符合标准的集中隔离备用场所，储备房间不少于 400 个。加强体育馆、展览馆等封闭式大空间建筑资源调查，在突发重大疫情时，迅速搭建大规模集中收治患者的临时应急医疗救治场所。（市卫生健康委牵头，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等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25. 加快紧急医学处置能力建设。优化较大及以上突发事件

紧急医学救援布局，形成市与区市分级分类、综合与专科兼顾的紧急医学救援网络，提高综合类、烧伤类、中毒类、核辐射类、骨科类等伤病救治能力，全面提升市县两级医疗机构应急服务能力。依托医疗机构建设核辐射事件紧急医学救援基地，提升核辐射救治能力。制定应对典型突发事件的医务人员、急救设备、检验检测设备、医疗器械、药品试剂等资源配置方案，逐步实现功能模块化、单元化。（市卫生健康委负责）

26. 提高灾后疫情研判和风险防控能力。科学制定公共卫生策略，健全灾后疫情分析研判和风险评估机制，提升灾后卫生防疫工作水平，加强心理支持和精神卫生干预，确保重大灾难后不发生重大疫情、有需求的受灾人群及时获得心理救助服务。加强医学康复、社会康复和家庭康复相结合的综合康复体系建设。（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委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七）提高应急运输保障能力。

27. 加快立体化应急运输网络建设。大力推进公路、铁路、航空、水路和管道运输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增强综合交通保障和支撑能力。提升重要节点城市资源配置水平，扩大交通多样化有效供给，打通交通服务“最先和最后一公里”。（市交通运输局牵头，市发展改革委、市能源发展中心、威海桃威铁路公司等有关部门、单位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28. 加强应急运输协调调度。整合公路、道路运输、港航、城市客运、铁路、民航等部门交通信息资源，加强应急运输保障

统筹管理，提升综合运行监测、协调联动和应急指挥、辅助决策分析、应急信息服务等能力，实现与综合应急指挥平台的协调联动、有机衔接，全面提升应急交通指挥调度水平。（市交通运输局牵头，市公安局、市应急局、市大数据中心、威海桃威铁路公司等有关部门、单位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29. 加强应急交通救援和应急运输队伍建设。组建市级公路工程抢险救援队伍，提升公路工程应急处置能力和水平。依托骨干道路运输企业，明确人员和装备、物资等要素配置标准，2022年底前组建1—2支综合性应急保障车队。（市交通运输局、市公路发展中心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30. 提升应急交通保障韧性。积极推进铁路、公路、机场、管道、长大桥隧、大型互通立交、城市出入口等重要节点监控设施建设，提高信息采集能力，推进高速公路视频云联网智慧监测与管控体系建设。加强综合交通应急物资储备，强化交通运行状态监测能力建设，科学及时处置突发事件，降低“二次事故”风险。（市交通运输局牵头，市公安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能源发展中心、威海桃威铁路公司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31. 畅通应急运输“绿色通道”。完善应急运输“绿色通道”政策，实现各类应急装备、生活物资、重点生产物资、医护及救援人员运输转运免费通行、优先通行。加强交通战备应急投送能力和运输保障队伍应急处置能力建设，提高第一时间应急运输保障能力。（市公安局、市交通运输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八) 提高应急通信保障能力。

32. 建立应急通信保障协作机制。建立健全应急资源共享清单、交换渠道、评价机制，实现应急管理部门、有关参与应急处置的部门、基础电信运营企业、应急救援队伍平时和战时应急信息共享。提高基础电信运营企业灾害事故现场通信保障能力。(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应急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33. 加强通信网络基础设施建设。加强网络多路由、多节点和关键基础设施容灾备份体系建设。在灾害多发、重要区域建设抗灾超级基站、基础设施及相关防护设备，提升公众通信网抗毁能力和应急服务水平。全面加强网络安全基础设施建设，提升网络安全应急管理水平和应急响应水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威海联通公司、威海移动公司、威海电信公司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34. 加强应急通信装备配备。加强新技术、新业务、新装备在应急通信中的应用，保证在城市高层、地下、大跨度大空间建筑和石油化工火灾事故、隧道及地质灾害等信号屏蔽严重情况下，快速建立前方通信平台，满足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处置通信保障要求。逐步加强设备配备、维护和更新，统筹推进 370M 无线应急专网系统建设，推动无线通信终端装备和卫星电话、宽带卫星等小型、便携应急通信装备配置，增强各通信终端信息互通能力，确保复杂条件下灾害现场信息与指挥中心互通顺达。(市应急局牵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消防救援支队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35. 加强通信保障队伍建设。加快市级应急通信基地建设，配备必要的场地、车辆、装备、专业人员，加大应急通信保障培训演练力度，提升监测预警、预防防护、应急处置、技术支援等应急通信保障能力。（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应急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九）提高应急科技装备能力。

36. 加大应急技术研究应用力度。推动高等院校在应急管理、安全工程、海洋工程等领域建设一批高水平学科专业。支持职业院校和企业实训基地实施“订单式”培养政策，培养更多高素质技能人才。实施高危行业“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计划，加强冲击地压非煤矿山采掘工程技术研究和推广应用。（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应急局、市能源发展中心、市消防救援支队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37. 提升应急装备保障能力。聚焦较大及以上突发事件处置需求，推动非煤矿山救援、地震救援、火灾处置、防洪防涝、减灾救灾、海上搜救、污染清理、环境监测、医疗救护、防护用品等领域应急装备研发生产。加大先进适用应急装备配备力度，逐步提升应急、地震、消防、公安、动物疫情、防汛抗旱、生态环境监测等行业领域装备水平。（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应急局等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38. 拓展社会化服务领域。重点发展自然灾害防治、安全生产、消防、生命线工程等行业领域风险评估、隐患排查、检验检

测等应急技术服务，加强交通救援、工程抢险、安全生产等应急救援社会化服务。改革完善重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体系，建立医保基金应急预付制度。积极做好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和灾害民生综合保险工作。2022年底前，在高危行业领域和危险性较大的粉尘防爆、涉氨制冷行业及公众聚集场所电梯全面推行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市应急局牵头，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医保局、市消防救援支队等有关部门、单位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十）提高基层基础应急保障能力。

39. 加强应急管理法治建设。全面贯彻落实《山东省安全生产行政责任制规定》《山东省自然灾害救助办法》《山东省实施消防安全责任制规定》等规章，严格执行自然灾害、安全生产等地方标准，加快制定、修订我市配套文件。开展全市执法标准化创建工作，推进执法信息化建设。加强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严厉打击非法违法行为。（市应急局、市消防救援支队牵头，市法院、市检察院、市司法局等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40. 加强公共安全宣传教育。加强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公共安全和应急管理重要论述的宣传贯彻。完善较大及以上突发事件新闻发布和舆情应对工作机制，加强宣传阵地建设，着力打造具有应急管理特色的政务新媒体品牌。扎实推进安全宣传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普及安全知识，培育安全文化。推动建设面向公众的应急科普和安全体验场馆。（市委宣传部、

市教育局、市应急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41. 加强基层应急管理标准化建设。有序推进安全发展城市建设工作,深化镇(街道)基层应急管理标准化建设和村(社区)应急服务站(点)建设。(市应急局负责)

42. 加强应急信息化建设。按照全省统一的应急管理数据和业务标准,统筹推动各级各部门和社会机构应急信息化建设,加快新技术更新换代,集聚应用各类应急管理信息资源,逐步共享至市城市运行指挥平台。(市应急局、市大数据中心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各级各有关部门、单位要高度重视突发事件应急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协调推进机制,明确工作目标,细化工作措施,落实责任分工,加大政策扶持力度,强化要素保障和调度督导检查,加快规划实施进度,确保各项工作高质量推进。

附件: 威海市重大突发事件应急保障体系建设重大项目

## 附件

# 威海市重大突发事件应急保障体系建设重大项目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时间期限	计划总投资(万元)	项目单位	报送单位
1	工程治理	环翠区古陌地质灾害隐患点治理	清除危石，主动防护	2021 年底	500	鲸园街道办事处	环翠区应急管理局
2	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	荣成市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主要自然灾害致灾调查与评估;</li> <li>2. 人口、房屋、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系统、三次产业、资源和环境等承灾体调查与评估;</li> <li>3. 历史灾害调查与评估;</li> <li>4. 综合减灾资源(能力)调查与评估;</li> <li>5. 重点隐患调查与评估;</li> <li>6. 主要灾害风险评估与区划以及灾害综合风险评估与区划</li> </ol>	2022 年底	1300	荣成市应急管理局	荣成市应急管理局
3	应急医疗卫生保障体系	乳山市人民医院新院区传染科楼建设项目	主要进行主体工程建设、辅助工程改造、室内装修和设备购置安装	2021 年底	7743	乳山市卫生健康局	乳山市应急管理局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时间期限	计划总投资(万元)	项目单位	报送单位
4	应急医疗卫生保障体系	乳山市疾控中心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1. 办公楼五楼实验室土建工程约为 1260 平方米, 预算 819 万元; 2. 实验室购置仪器设备, 实验室信息系统智能化建设及环保配套设施, 购置污物运送电梯, 预算 656 万元; 3. 疫情指挥中心、疫苗临床试验基地、健康促进科普基地、教学试验基地建设, 预算 460 万元。 年度投资计划: 2021 年投资 1475 万元, 用于实验室建设和设备购置。 2022 年—2024 年投资 460 万元, 用于建设疫情指挥中心、疫苗临床试验基地、健康促进科普基地、教学试验基地	2024 年底	1935	乳山市卫生健康局	乳山市应急管理局
5	应急力量保障体系	人工影响天气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1. 推进人工影响天气装备和弹药库房升级改造; 2. 加强人工影响天气作业队伍建设和保障	2021 年底	70	乳山市气象局	乳山市应急管理局
6	应急物资保障体系	高区应急物资储备项目	建设高区应急物资储备中心, 并采购一批应急物资	2021 年底	15	高区党政办公室 (电子政务管理中心)	高区经发局
7	应急物资保障体系	应急物资库建设项目	建设 1 个应急物资库并采购一批应急物资	2021 年底	130	南海新区 住建交通与应急管理局	南海新区 住建交通与应急管理局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时间期限	计划总投资(万元)	项目单位	报送单位
8	航空救援公共服务体系	山东省空港地面设备技术创新中心	打造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空港地面设备技术创新中心,开展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的基础研究和智能化研究,开放共享成为国内外技术合作交流中心,搭建空港地面设备中试及检测试验平台,成为我国空港地面服务保障设备、空港应急装备、空港智能化产品、智能化制造技术聚集中心和辐射中心	2022 年底	13600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市科技局
9	风险监测预警体系	超低损耗光纤制备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示范项目	整合长和光导、一诺仪器、北洋集团在光纤研究与应用领域的创新资源,构建超低损耗光纤研发及应用示范链条,实现超低损耗光纤及光纤传感系统的研制及应用示范。通过项目实施,在石油石化入侵监测等领域进行示范应用,满足高标准入侵防护需求,全面提升我省、我国超低损耗光纤制备与应用、精密光学设备、光纤传感装备及应用的技术水平。项目目前已完成光纤预制棒芯棒沉积设备和烧结设备制造工作	2022 年 2 月	7000	威海长和光导科技有限公司	市科技局
10	应急医疗卫生保障体系	重复性使用医用防护服制备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项目	主要从主体材料选择、复合工艺优化、服装成型工艺优化、实用性设计几方面展开研究。开展防水透湿、高阻隔、高强于一体的重复用防护材料研制;开展工艺研究,解决防水性和透湿性兼容问题,采用人体舒适评价技术,基于人体工学结构设计对服装进行创新性设计,实现有效保护和舒适美观结合。目前该项目处于产品测试阶段	2022 年 6 月	500	威海云龙复合纺织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市科技局
11	应急医疗卫生保障体系	防护服应急保障基地建设	新建科研楼及生产厂房 26000 平方米,购置生产科研设备 150 台(套)	2021 年底	10000	威海云龙复合纺织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时间期限	计划总投资(万元)	项目单位	报送单位
12	应急医疗卫生保障体系	医用防护服应急保障基地技术改造项目	拟购置电脑平缝机、压胶机等设备 200 余台	2023 年底	10000	威海迪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13	应急医疗卫生保障体系	医用口罩及相关原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厂房面积共计 38000 平方米的 10 万级净化车间，建设 40 条医用口罩生产线、1 条 SMS 无纺布生产线、1 条熔喷布生产线	2021 年底	6000	威海鸿宇无纺布制品有限公司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14	应急物资保障体系	威海市公安装备应急物资储备中心	对原强制隔离戒毒所进行改建，建设全市公安装备应急物资储备中心	2022 年 6 月	260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